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328009

桃園市觀音區二聖路140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3樓

承辦人：林倚如

電話：03-3322101 分機5306

傳真：03-3368506

電子信箱：1001132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廣福(第五單元)  
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重字第11303006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檢送第9次理、監事會議紀錄一案，准予備查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3年10月11日廣福自重字第1131011001號函。
- 二、請貴會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將旨揭會議紀錄於會址公告並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；另為利重劃資訊公開透明，併請於貴會網站公告旨揭會議紀錄；又經檢視本區重劃工作進度顯有落後情形，請於網站補充工作進度事項，且於下次會員大會報告說明。
- 三、旨揭會議審議通過之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清冊，請續依本府受理自辦市地重劃作業要點第13點第4項規定辦理。
- 四、至有關議決重劃業務執行委託廠商一節，請依獎勵土地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4條第3項規定檢送相關專業人員名冊及證明文件過府。

正本：桃園市觀音區廣福(第五單元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

市長張善政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  
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